

证券代码：834094

证券简称：恒精感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恒精感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1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又红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刘又红担任公司董事长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选举刘又红先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刘又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刘又红担任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选举刘又红先生公司担任公司总经理。刘又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任江国清、韩旭、高传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聘任江国清先生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江国清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聘任高传德先生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高传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聘任韩旭先生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韩旭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高传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聘任高传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高传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聘任高传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聘任高传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高传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上海恒精感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3 日